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 利 汽 車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公 佈**  
**董 事 會 及 委 員 會 成 員 變 動**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 (2) 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 (3) 尹先生已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 (4)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付先生(主席)、執行董事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成立提名委員會後，董事會已授權提名委員會提名董事；及
- (5) 魏女士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但仍為其成員，而楊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先生(「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付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付先生，66歲，自一九九九年出任中國汽車工程學會常務副理事長兼秘書長。

付先生在汽車工業中擁有廣泛的專業和管理經驗，特別是在汽車工程方面。一九七零年於北京機械工業學院(現稱為北京信息科技大學)機械系獲取機械學士學位，畢業後便加入了中國第一汽車集團公司(「第一汽車」)。於一九七零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付先生在第一汽車下屬的哈爾濱變速箱廠擔任包括廠長助理、第一副廠長和總工程師等工程方面的重要職務。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付先生於哈爾濱汽車工業總公司工作，擔任副總經理及其後被擢升為總經理。

付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將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任期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始。根據此服務協議，付先生將向本公司收取120,000港元之年度董事袍金，此乃參照付先生之年資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定，且不時由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

於本公佈日期，付先生概無因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獲提供其他福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付先生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佈日期，付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且於緊接獲委任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付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2. 委任執行董事

安聰慧先生(「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安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安先生，41歲，自二零零三年起一直出任本公司之控權股東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吉利控股」)副總裁，並已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吉利控股總裁。安先生現時為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即浙江吉潤汽車有限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自本集團採納多品牌戰略後主管「帝豪」品牌線整體營運及本集團變速器、發動機和動力傳動系統的生產。

安先生在汽車工業中擁有廣泛的專業知識和高級管理經驗，特別是在汽車工程方面。彼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湖北經濟管理大學，獲取現代會計專科文憑後便加入吉利控股。由一九九六年起至今，安先生曾於吉利控股擔任工程總指揮及總經理等重要職務。

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將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任期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始。根據此服務協議，安先生將向本公司收取10,000港元之年度董事袍金，此乃參照安先生之年資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定，且不時由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除上述董事袍金外，安先生有權就其於本集團擔任營運職務而收取退休福利。於本公佈日期，安先生於6,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8%)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此外，安先生於可認購9,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2%)之購股權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安先生概無因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獲提供其他福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安先生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安先生概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安先生於緊接獲委任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歡迎付先生及安先生加入董事會。

### 3. 調任執行董事

尹大慶先生(「尹先生」)已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尹先生謹此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以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及業務目標，惟仍可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新職位上為本公司貢獻其寶貴技能及經驗。尹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尹先生，61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尹先生有35年之會計及財務經驗，並曾擔任多間國內企業及跨國公司包括杜邦紡織、杜邦農化、華晨中國汽車控股及瀋陽金杯客車製造有限公司等之重要行政人員職位。尹先生在二零零六年榮獲中國「十大傑出CFO」稱號。

尹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新服務協議。據此，彼將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任期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始。根據此服務協議，尹先生有權收取10,000港元之年度董事袍金，此乃參照尹先生之年資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定，且不時由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於本公佈日期，尹先生於6,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9%)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此外，尹先生於可認購11,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5%)之購股權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尹先生概無因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獲提供其他福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尹先生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尹先生概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尹先生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除擔任本公司之董事職務外，尹先生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尹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

尹先生亦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4. 成立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付先生(主席)、執行董事桂生悅先生(「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守雄先生(「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先生(「李先生」)，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成立提名委員會後，董事會已授權提名委員會提名董事。

#### 5. 更換薪酬委員會主席

魏梅女士(「魏女士」)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但仍為該委員會成員，而楊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洪少倫先生、劉金良先生、趙福全博士、魏梅女士、李東輝先生及安聰慧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汪洋先生及尹大慶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宋林先生、楊守雄先生及付于武先生。